

证券代码：839642

证券简称：普泰尔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6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642	普泰尔	2021年4月2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湖南国枫德赛律师事务所肖斐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长代理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情况。就 2020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全体董事各尽职守勤勉尽力，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起了重要作用。

(二) 审议《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就 2020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重点。

(三) 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年度报告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对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公司商业模式、总体经营回顾、公司发展战略及其他财务事项进行了详细分析说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和《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了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涉及的财务数据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认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五）审议《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未来经营计划作出详细安排，同时，对公司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进行了详细测算。

（六）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0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七）审议《关于2020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324029号）。

（八）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6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建琼；联系电话：0731-8223720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住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湖南普泰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